

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加 急

江经信电子函〔2018〕36号

转发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关于 组织开展2018年制造业“双创”平台 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现将《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制造业“双创”平台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粤经信办函〔2018〕274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转发给你们。请根据《通知》及工信厅信软函〔2018〕221号文件要求组织开展项目申报工作。

本次申报我市推荐项目数量不超过3个，优先推选通过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的主体申报的项目。每个申报主体限申报1个项目，每个申报项目的申报方向不超过3个。申报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和可行性负责。推荐单位对申报项目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请各市（区）经信部门于7月24日下午下班前汇总辖区内的项目申报材料纸质版（申报1个方向的一式四份，2个方向的一式六份，3个方向的一式八份）及电子档，连同项目推荐意见

函、推荐项目汇总表报送我局（电子信息与软件服务业科）。

附件：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制造业“双创”平台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（粤经信办函〔2018〕274号）



（联系人：李淑贞，电话：0750-3279722，传真：3351148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

2018年7月19日印发
